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要求，2023 年我勤勉尽责、忠实履职，按时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的发表自己的观点和意见，利用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下面将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做以汇报：

一、基本情况

陈弘基，60 岁，中共党员，经济师；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研究生，硕士学位。曾任大连建行城市信用社主任，大连市政府证券交易中心市场管理处处长；现任大连市证券业协会代会长兼秘书长，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辽宁时代万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1、本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或 1%以上、不是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2、本人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自查认为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三、年度履职概况

(一) 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履职期间，公司共组织召开了 7 次董事会、11 次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3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补选董事、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等重大事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1. 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陈弘基	7	7	6	0	0	否	3

2. 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战略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陈弘基	/	/	/	7	7	/	1	1	/	/	/	/

(二) 相关决议表决情况

2023 年度履职期间，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我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报告期内，对各次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表示同意，未提出异议、反对和弃权的情形。

(三) 现场检查情况

2023 年度履职期间，通过召开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大会等机会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并通过与高管们的交流沟通了解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四）培训学习情况

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我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完成过上交所的独立董事资格认证考试及大连证监局、大连上市协会组织的多项针对于董监高的专项培训，为公司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能力。

四、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3 年度履职期间，针对相关重要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一）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23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我们就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事项的情况作出专项说明：经我们查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我们认为：公司严格遵守了《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对担保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了对外担保风险。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担保方面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我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和执业准则，谨慎勤勉地为公司提供了 2022 年度审计服务。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三）提名任免董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独立董事进行了补选。我对拟提名的独董候选人人员资料进行审核，认为候选人具备相关专业知识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3年任职期间，我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客观而公正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勤勉尽责地为董事会提供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4年度，我将不断地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内容的学习和理解，继续尽职尽责、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为公司稳健和可持续发展尽力。

特此报告。

此页无正文，为《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陈弘基



2024年4月17日

